

凉山彝族自治州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凉教体发〔2021〕95号

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印发《凉山州中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 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教育行政部门、州教科所、州民族中学：

为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按照教育部《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相关要求，我局制定了《凉山州中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已报经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党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

2021年4月3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1年4月3日印发

凉山州中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办法（试行）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按照教育部《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相关要求，为促进全州中小学校不断提升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加快推进教育教学管理与质量建设再上新台阶，结合我州中小学校教学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引导学校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优化教学管理，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推进我州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推动普通高中向多样化、特色化、高质量发展，探索一条凉山教育的“追赶跨越之路”。

二、基本原则

（一）育人为本，全面发展。坚持育人为本、全面发展的理念，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全面加强和改进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尊重差异，鲜明导向。坚持分类设标、分层考核，引

导学校紧扣我州教育阶段性发展目标，制定与之相协调的发展目标、工作方式和实施策略。

(三) 兼顾过程，注重结果。考核评估内容注重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并举，工作绩效和工作过程兼顾，探索增值评价，完善综合评价，确保质量评估的完整性、发展性和科学性。

(四) 多元评价，综合考核。采取自评与互评相结合、普查与抽查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随机评价与终结评价相结合的多种方式综合考核，实现考核结果的准确、科学和公平。

三、组织与实施

(一) 组织机构

凉山州教育和体育局成立凉山州中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领导小组（简称“州质量考核领导小组”），全面领导统筹全州中小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简称“州质量办”），设在州教科所，具体负责中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的统筹安排、综合协调、组织实施等日常工作。

(二) 实施办法

全州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工作由各县（市）教育行政部门参照《凉山州小学教学质量考核细则》（附件1）执行，考核结果于当年9月上报州质量办。州质量办对每个县（市）三类学校（各县（市）根据办学质量高低，按照一类25%、二类50%、三类25%的比例自行划分小学类别，3年动态调整一次）随机分别对应选择一所进行考核评价，根据抽查数据并结合各

县（市）上报数据形成对各县（市）小学教学质量的总体评价结果，于当年 10 月上报州质量考核领导小组。

全州中学教学质量考核工作由州质量办牵头，州教育体育局相关科室和单位共同参与，根据《凉山州初中教学质量考核细则》（附件 2）、《凉山州普通高中教学质量考核细则》（附件 3）组织实施，考核结果于当年 10 月上报州质量考核领导小组。

四、考核方式

（一）考核范围

全州中小学学校。

（二）考核内容

考核评价内容主要包括过程管理（包括教学常规、课堂教学、五育并举、教师专业发展）、教学效益。

（三）考核时间

考核评价工作每学年度组织一次，原则上每年 10 月底前完成。

（四）考核办法

1. 考核评价细则每项得分，由考核评价小组依据具体数据、事实等材料做出评判。

2. 考核评价由过程管理分和教学效益分共 100 分组成。考核评价实行扣分制和赋分制相结合。最终考核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 中学教学效益按照“入口与出口并重、以入量出”和“增

值评价”的原则进行考核。初中：按照“以入量出”原则，中考成绩和小学毕业质量检测成绩比对；按照“增值评价”原则，七年级下期期末检测成绩和小学毕业质量检测成绩进行比对，中考成绩和七年级下期期末检测成绩进行比对。高中：按照“以入量出”原则，高考成绩和中考成绩进行比对。

四、结果认定与运用

（一）结果认定

州质量考核领导小组根据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结果提出拟表扬的学校和教师名单，报州教体局党组审核认定；综合县（市）区域内受考核学校的考核结果、小学入学率、初中入学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高中毛入学率、万人普通高中在校生率、万人本科上线率、州级考试组织情况、材料上报和重点专项工作完成等情况对各县（市）教育行政部门进行考核评价，并根据考核结果提出拟表扬的中小学教育质量先进县（市）名单，报州教体局党组审核认定。

（二）结果运用

将学校办学质量评价结果作为对学校奖惩、政策支持、资源配置和考核校长的重要依据，指导学校不断改进教育教学和管理，全面育人、科学育人，不断提升办学治校和实施素质教育能力。

根据考评认定结果，由州教育和体育局对教学质量优秀教师进行表扬；经报州政府分管领导审核同意，由州政府办对教

育质量先进县（市）、优秀教研机构、教学质量优秀学校、教学质量突出个人进行表扬。

州、县（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将考核评价结果作为相关学校、校长、教师年度绩效考核、评优评先及职称评审等重要参考依据。

五、否决条件

凡在考核评价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取消评奖表扬资格。

（一）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以及重大食品卫生安全或群体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二）发生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造成重大影响的负面新闻事件；

（三）发生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事件；

（四）发生信访恶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五）未严格执行教育收费政策，有乱收费、私设“小金库”现象；

（六）发生违反《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四川省教师职业行为“八不准”》《四川省中小学减负“十严十不准”》事件；

（七）在招生工作中出现严重违规违纪事件；

（八）在质量检测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行为，经查实出现大面积考试作弊现象。

- 附件：1. 凉山州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细则
2. 凉山州初中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细则
3. 凉山州高中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细则

凉山州小学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细则

指标（总分 100 分）				具体要求	考核方式	评分	备注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过程管理 40 分	教学常规 5 分	措施成效 5 分	措施 2 分	依据《凉山州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二十条”》【2020】27 号文件，每年由州质量办根据实际确定 5 项常规内容为重点进行抽查给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个别访谈					
			成效 3 分							
	课堂教学 12 分	措施成效 12 分	推门听课 8 分	到校随机“推门”录制随堂课教学视频，同时拍照该堂上课教案，对随堂课教学视频和教案集中进行盲评，分成 17 个等次赋分。						
			优质课推送 4 分	根据每学期确定的学段、学科、课型等要求，每学期每所学校报送 1 节优质课，集中进行盲评，分成 17 个等次赋分。						
	德育 4 分	德育 4 分	制度措施 0.5 分	配齐配足专（兼）职思政教师（0.1 分），开齐开足“道德与法治”必修课程（0.2 分）；有具体详实工作计划（0.1 分）和总结（0.1 分）。						
			心理教育 1 分	每所学校配备 1 名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0.1 分），开设心理辅导课程（0.2 分）；设立心理辅导室（0.2 分），有效开展心理辅导，记录详实具体（0.5 分）。						
			德育成效 2.5 分	将德育工作贯穿于学校管理每一环节、渗透到各学科教育教学全过程，学校和班级文化特色鲜明，校容整洁、校风文明、管理规范（0.5 分）。党建、队建成效显著（0.5 分）。新时代文明实践教育服务阵地建设等德育活动常态化开展，广泛开展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效果明显（0.5 分）。立足凉山红色资源、脱贫攻坚伟大实践、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等德育“一校一案”有声有色（0.5 分）。立德树人成效（文明学校创建、团队成效、民族团结创建等）得到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肯定，国、省、州、县级分别计 0.5 分、0.4 分、0.3 分、0.2 分。同项活动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 0.5 分为止。						
	五育									

并举 17分	智育 3分	科技教育 2分	当年科技辅导员和学生参加县级及以上教育和科技部门举行的竞赛活动和展示活动，获国家、省、州、县（市）级科创竞赛一等奖每项分别计1分、0.8分、0.6分、0.4分，获二等奖每项分别计0.8分、0.6分、0.4分、0.2分，获三等奖每项分别计0.6分、0.4分、0.2分、0.1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2分为止。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个别访谈		
		学科教育 1分	当年学科教育成效显著，获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国家、省、州、县级学科竞赛一等奖每项分别计0.06分、0.05分、0.04分、0.03分，获二等奖每项分别计0.05分、0.04分、0.03分、0.02分，获三等奖每项分别计0.04分、0.03分、0.02分、0.01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1分为止。			
	体育 4分	体质健康 4分	开齐开足体育课（0.5分），确保学生每天锻炼1小时（0.5分）和掌握1-2项体育运动技能（0.5分）；建立常态化体育竞赛机制，组织学生开展每学年不少于2次全校运动会（0.5分）。当年参加教育和体育行政部门举行的比赛奖项，获国家级前1-3名、省级前1-3名、州级前1-3名、县级前1-3名奖项的，每项分别计0.8、0.6、0.4、0.2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2分为止。			
	美育 3分	艺术素养 3分	按国家规定配齐配足专（兼）职美育教师（0.2分），配齐艺术教室、场地和相关器材（0.3分），开齐开足美育课（0.2分），确保学生掌握1-2项艺术技能（0.8分）；建立常态化美育工作机制，每学年开展不少于1次全校性艺术展演活动（0.5分）；当年每件艺术作品或每项活动获国家、省、州、县级奖项，分别计0.04、0.03、0.02、0.01分；同伴作品和同项活动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1分为止。			
	劳育 3分	多种实践 3分	每所学校至少配备1名劳动教育专（兼）职教师（0.5分），平均每周不少于1课时劳动教育课（0.5分）；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确定课外劳动实践时间和加强课程资源建设（0.5分）；学校有相对固定的劳动实践场所（0.5分），每年设立劳动周（0.5分），确保学生掌握必备的生活技能和基本的劳动技能（0.5分）。			

	教师专业发展 6分	技能比赛 3分	成效 3分	当年获得国家、省、州、县级优质课等竞赛一等奖每人次分别计1分、0.8分、0.6分、0.4分，获二等奖每人次分别计0.8分、0.6分、0.4分、0.2分，获三等奖每人次分别计0.6分、0.4分、0.2分、0.1分。州级及以上的研讨活动观摩课或教学主题交流讲座等按同级二等奖计分，县级的研讨活动观摩课或教学主题交流讲座等按同级三等奖计分。同项竞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3分为止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个别访谈		
		教育科研 3分	课题 1分	有县级及以上研究课题，并按照要求开展扎实、规范的研究活动。当年有国家、省、州、县级课题研究并结题分别计0.6分、0.5分、0.4分、0.3分；正在研究中，有过程记载及阶段性总结分别计0.5分、0.4分、0.3、0.2分；已立项暂没有开展研究分别计0.4分、0.3分、0.2、0.1分。计满1分为止			
			校本教研 1.5分	有具体详实工作计划（0.2分）；根据计划围绕目标有序开展每学期不少于15次校级教研活动，活动记录详实具体（1分）；有可操作性和推广性的教研成果（0.3分）。			
			论文 0.5分	当年教育教学论文获州级及以上比赛奖项或在州级及以上正式报刊和期刊上发表，国家、省、州级每篇论文分别计0.05分、0.03分、0.01分。同篇论文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0.5分为止。			
教学效益 60分	抽样检测效益 10分	平均分 4分	横向对比	根据当年确定的年级抽样检测，本县市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平均分/第一名平均分）×满分。	质量检测		州质量办考核评价每个县市抽查的三所学校时，
		及格率 3分	横向对比	本县市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平均分/第一名平均分）×满分。			
		优秀率 3分	横向对比	本县市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平均分/第一名平均分）×满分。			
	小学 平均分 24分	横向对比 12分	本县市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平均分/第一名平均分）×满分。				

	毕业 效益 44分		纵向对比 12分	考核年度与本校近三年平均分的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质量 检测		全州第 一名计 满分， 其它学 校按相 应公式 计算。
		及格率 10分	横向对比 5分	本县市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及格率/第一名及格率）×满分。			
			纵向对比 5分	考核年度与本校近三年及格率的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优秀率 10分	横向对比 5分	本县市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优秀率/第一名优秀率）×满分。			
			纵向对比 5分	考核年度与本校近三年优秀率的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巩固率 6分	巩固率	1000人及以上规模学校：巩固率 100%及以上得 6 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 1 分，巩固率<95%不得分。巩固率=（出口学生人数/入口学生人数）×100%。 1000人-500人规模学校：巩固率 100%及以上得 6 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 0.7 分，巩固率<92%不得分。 500人以下规模学校：巩固率 100%及以上得 6 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巩固率<90%不得分。 出口学生人数以参加小学毕业考试人数为准，包含符合规定正常异动人数。	依据 具体 数据			

备注：1. 本细则中的“当年”均指“学年度”，从上一年 9 月 1 日起，至下一年 8 月 31 日止；

2. 本细则中的各项活动和比赛除“具体要求”中明确的举办部门外，其余均指教育行政部门（或直属教科研机构）组织的活动和比赛；

3. 州质量办对每个县（市）抽查的三所学校进行考核评价时，涉及的相关活动或比赛加分只计算州级及以上的得分。

凉山州初中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细则

指标（总分 100 分）				具体要求	考核方式	评分	备注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过程管理 40 分	教学常规 5 分	措施成效 5 分	措施 2 分	依据《凉山州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二十条”》【2020】27 号文件，每一年由州质量办根据实际确定 5 项常规内容为重点进行抽查给分。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个别访谈			
			成效 3 分					
	课堂教学 12 分	措施成效 12 分	推门听课 8 分	到校随机“推门”录制随堂课教学视频，同时拍照该堂上课教案，对随堂课教学视频和教案集中进行盲评，分成 17 个等次赋分。				
			优质课推送 4 分	根据每学期确定的学段、学科、课型等要求，每学期每所学校报送 1 节优质课，集中进行盲评，分成 17 个等次赋分。				
			德育 4 分	制度措施 0.5 分	配齐配足专（兼）职思政教师（0.1 分），开齐开足“道德与法治”必修课程（0.2 分）；有具体详实工作计划（0.1 分）和总结（0.1 分）。	查阅资料		
				心理教育 1 分	每所学校配备 1 名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0.1 分），开设心理辅导课程（0.2 分）；设立心理辅导室（0.2 分），有效开展心理辅导，记录详实具体（0.5 分）。			
				德育成效 2.5 分	将德育工作贯穿于学校管理每一环节、渗透到各学科教育教学全过程，学校和班级文化特色鲜明，校容整洁、校风文明、管理规范（0.5 分）；党建、队建成效显著（0.5 分）；新时代文明实践教育服务阵地建设等德育活动常态化开展，广泛开展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效果明显（0.5 分）；立足凉山红色资源、脱贫攻坚伟大实践、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等德育“一校一案”有声有色（0.5 分）；立德树人成效（文明学校创建、团队成效、民族团结创建等）得到县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肯定，国、省、州、县级分别计 0.5 分、0.4 分、0.3 分、0.2 分；同项活动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 0.5 分为止。			

五育并举 17分	智育 3分	科技教育 2分	当年科技辅导员和学生参加州级及以上教育和科技部门举办的竞赛活动和展示活动，获得国家、省、州级科创竞赛一等奖每项分别计1分、0.8分、0.6分，获二等奖每项分别计0.8分、0.6分、0.4分，获三等奖每项分别计0.6分、0.4分、0.2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2分为止。	实地查看 个别访谈						
		学科教育 1分	当年获得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国家、省、州级学科竞赛一等奖每项分别计0.5分、0.4分、0.3分，获二等奖每项分别计0.4分、0.3分、0.2分，获三等奖每项分别计0.3分、0.2分、0.1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1分为止。							
	体育 4分	体质健康 4分	开齐开足体育课（0.5分），确保学生每天锻炼1小时（0.5分）和掌握1-2项体育运动技能（0.5分）；建立常态化体育竞赛机制，组织学生开展每学年不少于2次全校运动会（0.5分）。当年参加教育和体育行政部门举行的比赛奖项，获国家级前1-3名、省级前1-3名、州级前1-3名的，每项分别计0.8、0.6、0.4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2分为止。							
	美育 3分	艺术素养 3分	按国家规定配齐配足专（兼）职美育教师（0.2分），配齐艺术教室、场地和相关器材（0.3分），开齐开足美育课（0.2分），确保学生掌握1-2项艺术技能（0.8分）；建立常态化美育工作机制，每学年开展不少于1次全校性艺术展演活动（0.5分）；当年每件艺术作品或每项活动获国家、省、州级奖项，分别计0.04、0.03、0.02分；同伴作品和同项活动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1分为止。							
	劳动教育 3分	多种实践 3分	每所学校至少配备1名劳动教育专（兼）职教师（0.5分），平均每周不少于1课时劳动教育课（0.5分）；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确定课外劳动实践时间和加强课程资源建设（0.5分）；学校有相对固定的劳动实践场所（0.5分），每年设立劳动周（0.5分），确保学生掌握必备的生活技能和基本的劳动技能（0.5分）。							
	教师	技能比赛 3分	成效 3分				当年获得国家、省、州级优质课等竞赛一等奖每人次分别计1分、0.8分、0.6分，获二等奖每人次分别计0.8分、0.6分、0.4分，获三等奖每人次分别计0.6分、0.4分、0.2分。州级及以上的研讨活动观摩课或教学主题讲座等按同级二等奖计分。同项比赛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3分为止	查阅资料 实地查看 个别		
		教育 课题	当年有国家、省、州级课题研究并结题分别计0.6分、0.5分、0.4分，正在研究中，有							

	专业 发展 6分	科研 3分	1分	过程记载及阶段性总结分别计0.5分、0.4分、0.3分；已立项暂没有开展研究分别计0.4分、0.3分、0.2分。计满1分为止	访谈		
			校本 教研 1.5分	有具体详实工作计划（0.2分）；根据计划围绕目标有序开展每学期不少于15次校级教研活动，活动记录详实具体（1分）；有可操作性和推广性的教研成果（0.3分）。			
			论文 0.5分	当年教育教学论文获州级及以上比赛奖项或在州级及以上正式报刊和期刊上发表，国家、省、州级每篇论文分别计0.05分、0.03分、0.01分。同篇论文按最高级别计分，不累积加分。计满0.5分为止。			
教学 效益 60分	中考 效益 55分	平均分 16分	横向对比 8分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平均分/第一名平均分）×满分。	质量 检测		
			纵向对比 8分	考核年度与本校近三年平均分的平均值的差值分N等赋分。			
		高线率 10分	横向对比 5分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高线率/第一名高线率）×满分。			
			纵向对比 5分	考核年度与本校近三年高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N等赋分。			
		低线率 10分	横向对比 5分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低线率/第一名低线率）×满分。			
			纵向对比 5分	考核年度与本校近三年低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N等赋分。			
		以入 量出 13分	平均分 6分	依据位次变化差值，中考平均分排名5%（不包含5%）以内的学校，位次无变化得6分，每提高（降低）1位加（减）0.2分； 5%（包含）—10%的，位次无变化得5分，每提高（降低）1位加（减）0.2分； 10%（包含）—20%的，位次无变化得4分，每提高（降低）1位加（减）0.2分； 20%（包含）—80%的，位次无变化得3分，每提高（降低）1位加（减）0.2分； 80%（包含）—90%的，位次无变化得2分，每提高（降低）1位加（减）0.2分； 90%（包含）—95%的，位次无变化得1分，每提高（降低）1位加（减）0.2分； 95%及以后学校，位次无变化得0分，每提高1位加0.2分；		质量 检测	

			高线率 4分	在本校三年连续读到参加中考的考生为对比基数。入口成绩为基数，依据当年凉山州高中招生高线、低线，入口基数划分两段：高线段、低线段。全州出口与入口各段比率差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按N等分别赋分。			
			低线率 3分				
	增值 变化 6分	七下与 小六 3分	平均 分1分	依据全州七年级下期末成绩和小学毕业成绩比对，平均分位次变化差值分N等赋分。	质量检测		
			高线 率1分	依据当年全州七年级下期末成绩高线、低线，划分小学六年级毕业成绩高线段、低线段。全州出口与入口各段比率差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按N等分别赋分。			
			低线 率1分				
		中考和 七下 3分	平均 分1分	依据中考成绩和全州七年级下期末成绩比对，平均分位次变化差值分N等赋分。			
			高线 率1分	依据当年凉山州高中招生高线、低线，划分七年级下期末成绩高线段、低线段。全州出口与入口各段比率差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按N等分别赋分。			
			低线 率1分				
	届巩固率 5分	巩固率	1000人及以上规模学校：巩固率及以上100%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巩固率<95%不得分。巩固率=（出口学生人数/入口学生人数）×100%。 1000人-500人规模学校：巩固率100%及以上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7分，巩固率<92%不得分。 500人以下规模学校：巩固率100%及以上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0.5分，巩固率<90%不得分。 出口学生人数以参加中考人数为准，含符合规定正常异动人数。	依据 具体 数据			

备注：1. 本细则中的“当年”均指“学年度”，从上一年9月1日起，至下一年8月31日止；
2. 本细则中的各项活动和比赛除“具体要求”中明确的举办部门外，其余均指教育行政部门（或直属科研机构）组织的活动和比赛，且只计算州级及以上的得分。

凉山州高中学校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细则

指标（总分 100 分+）				考核细则	考核方式	评分	备注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过程管理 34 分	质量提升 10 分	制度建设 1 分	制度建设	有学校领导教学管理责任制和蹲点（年级、班）的制度规定。教导主任、教科室主任、年级主任、教研组长、备课组长、班主任等各层教学管理均有岗位责任制度和年度教学工作考核激励制度。	查阅资料 问卷调查	1	
		提升策略 1 分	提升策略	有学校整体教学质量提升规划、策略和措施。有最近一届的高考分析报告，有一个学年内高一、高二年级的教学质量分析报告。		1	
		落实情况 8 分	计划措施	有年级组、教研组、备课组、班级为单位到月的质量提升计划措施；高三年级年级组、班级需计划措施到周。		2	
			学习管理	有针对对不同层次学生的学习指导意见和管理措施，有实施佐证材料。		2	
			课堂质量	专家组成员到学校后随机抽取并现场听课 2-3 节，根据听课情况给出评分。		听课	4
	德育与艺体 7 分	德育教育 2 分	制度机构	学校有德育工作有目标、计划和管理制度，有健全的学生社团组织机构和相关管理制度。	查阅资料 问卷调查	0.5	
			德育成效	学生社团或兴趣小组活动开展常态化，高一、高二年级每学期开展不少于四次德育系列主题活动，高三年级每学期开展不少于一次德育主题活动，校园、教室、食堂、宿舍、厕所等场所干净、整洁，有规范、特色的学校和班级文化。		1.5	
		心理健康 1 分	硬件、师资建设	学校设置有心理咨询室，配备有专职或兼职的心理健康教师，有常态化开展的心理咨询记录。		0.6	
			课程开设	高一、高二年级均开设有心理健康教育课，每学期开课不少于 4 节，有教案等印证材料，高三年级每学期至少有 1 次针对性心理辅导活动。		0.4	
		生涯规划	课程开设	高一、高二年级均开设有生涯规划课，每学期开课不少于 4 节，有教案等印证材料，高		1	

		1分		三年级每学期至少有1次针对性生涯规划活动。			
		艺体教学 2分	体育活动	大力开展学生阳光体育运动，每天组织不少于30分钟的大课间体育活动，有材料、有质量；保证学生每天1小时校园体育活动，每学年组织2次校级运动会，有材料、有质量。		1	
			艺术活动	根据学生特长和兴趣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教育活动，每学年组织1次全校性的艺术展演活动。		0.7	
			艺体成效	当年艺体项目获得有州级及以上教育体育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体育比赛的奖项。		0.3	
		劳动教育 (1分)	课程开设	高一、高二年级均按每周1课时的要求开设劳动教育课程，每学年设立有“劳动周”且有相关活动方案。		0.5	
			成效	有劳动课程教学设计，有活动方案、项目作品、图片等佐证材料。		0.5	
	教学常规 14分	教学常规 14分	教学常规	主要从备课、上课、作业布置与批改、学生辅导、教学反思等的实施情况来评估。详见《凉山州教学常规管理细则》。按100分打分，最后得分折合为15%。	查阅资料 问卷调查	14	
	课改推进 3分	实施情况 3分	制度建设	有推进和积极探索普通高中课程改革的相应工作制度。		0.5	
			计划措施	推进教学改革和选课走班制有计划、措施。	查阅资料 问卷调查	1	
			实施成效	学校根据实际情况积极开展教学改革和选课走班制的宣传、专题研讨、培训等，新课改工作准备充分、应对有策、实施有序、效果良好。		2	
教学效益 66分	学业水平检测 4分	单科一次 合格率2分	横向对比	根据省学业水平考试的数据排序，分等赋分，百分比排位分等，90%-100%为一等1分，80%-90%为二等0.6分，60%-80%为三等0.2分，合格率低于60%的0分。合格率=参加考试各学科合格人数之和/各学科参考人数之和	质量监测	1	
			纵向对比	与本校前三年平均值的差值分N等赋分。		1	

	单科优秀率 2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优秀率/第一名优秀率×满分。优秀率=参加考试各学科优秀人数之和/各学科参考人数之和	质量监测	1	
		纵向对比	与本校前三年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	
巩固率 6分	毕业率 3分	毕业率	毕业率 95%以上得 3 分，90%—95%得 2 分，85%—90%得 1 分，85%（不含）以下得 0.5 分。	质量监测	3	
	巩固率 3分	巩固率	巩固率=出口学生人数/入口学生人数×100%，基数为入口学籍生，巩固率 95%以上得 3 分、90%-95%得 2 分、85%-90%得 1 分、85%（不含）以下得 0.5 分。		3	
高考效益 56分	学生进步效益 12分	进步效益	将每一个学生的中、高考成绩转换为标准分，对应学生的高考标准分-中考标准分=增值分，合计为学校增值分 M 分，给学校在基本分基础上加分 M*0.001 分。	质量监测	12	
	文考总分上一本人数 3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人数/第一名人数×满分。	质量监测	2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人数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2	
	文考总分上二本人数 4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人数/第一名人数×满分。	质量监测	1.5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人数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5	
	文考总分上专科人数 2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人数/第一名人数×满分。	质量监测	1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人数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	
	文考总分上一本线率 3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上线率/第一名上线率×满分。	质量监测	2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2	
	文考总分上二本线率 4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上线率/第一名上线率×满分。	质量监测	1.5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5			
	文考总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上线率/第一名上线率×满分。	质量	1	

		上专科线率 2 分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监测	1	
		综合总分上一本人数 3 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人数/第一名人数×满分。	质量监测	1.5	综合:文科+民族加分+艺体录取人数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人数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5	
		综合总分上二本人数 3 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人数/第一名人数×满分。	质量监测	1.5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人数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5	
		综合总分上一本线率 3 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上线率/第一名上线率×满分。	质量监测	1.5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5	
		综合总分上二本线率 3 分	横向对比	全州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本校上线率/第一名上线率×满分。	质量监测	1.5	
			纵向对比	考核年度与本校前三年上线率平均值的差值分 N 等赋分。		1.5	
		中高考对比 14 分	一本段率	以中考时统一录取到各高中学校，并且在本校一直读到参加高考的考生为对比基数。中考、高考划段方法：依据当年高考一本、二本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给被评基数划分三段：一本段、二本段和专科段。将评价基数范围内考生中考总成绩按降幂排序，以高考各段人数为准，按中考成绩排名分别确定中考一本段、二本段和专科段。全州出口与入口各段比率差第一名计满分，其它名次分按 N 等分别赋分。	质量监测	6	
			二本段率			5	
			专科段率			3	
加分	名校加分	双一流学校	A 类	学校高考中被 A 类学校录取 N 人，得分 $N \times 0.02$ 分，其中被清华北大录取 N 人，得分 $N \times 0.5$ 分			
			B 类	学校高考中被 B 类学校录取 N 人，得分 $N \times 0.01$ 分			

注：1.一类模式的学校，由于国家没有划定一本线（相应指标的数据用录取数据）；

2.中考入口无成绩的学生，根据高考出口排位的相邻学生的中考平均分赋分。